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江西德安锑锌矿

项目编号 C3600002009113220045609

建设地点 德安县聂桥镇宝山村

验收单位 德安县明星矿业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9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江西德安锑锌矿	行业类别	金属矿采选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德安县明星矿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德安县水利局 德水水保字〔2021〕2号，2021年5月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3月至2022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德安县明星矿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九江市科翔水利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2019〕（160）号文的要求，德安县明星矿业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在德安县主持召开了江西德安锑锌矿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金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德安县明星矿业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九江市科翔水利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方案编制、监测、监理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江西德安锑锌矿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江西德安锑锌矿位于德安县聂桥镇宝山村，矿区面积为0.728平方公里。项目征占地面积为11.15公顷，包括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按建设区域分，本项目包括采矿工业区4.03公顷，选矿工业区1.04公顷；尾矿库区占地面积2.65公顷；矿山道路区为0.49公顷；生活及矿部区0.98公顷，生态修复区1.96公顷。基建期扰动面积9.35公顷，其中采矿区3.49公顷、选矿工程区1.04公顷，尾矿库区1.39公顷、矿山道路

区 0.49 公顷、生活及矿部区 0.98 公顷、生态修复区 1.96 公顷。生产规模 3 万 t/a，剩余储量约为 75 千吨，可开采的储量为 64.14 千吨，矿山服务年限 2.25 年，基建期 15 个月，矿山露天开采方式采用公路运输开拓，通往采场的运输公路采用折返式布置，宽 6.0 米，矿石在采场经机械铲装后运至选厂。地下开采采用人工推车、铁轨运输的矿山运输方式。工程总投资 780.5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85.1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基建期于 2021 年 3 月开工，2022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15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 年 5 月 8 日，德安县水利局下发了关于《江西德安锑锌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德水水保字〔2021〕2 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无。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9 月，德安县明星矿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江西德安锑锌矿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3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江西德安锑锌矿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结论为：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未发生明显水土流失危害。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6 月，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西德安锑锌矿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落实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批复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